

股票简称：金证股份 股票代码：600446 公告编号：2012—009

##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 2012 年第四次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2年第四次次会议于2012年6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会董事8人，实际董事8人。经过充分沟通，以传真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订公司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二、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原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 （二）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
- （三）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 （四）公司章程的修改；
- （五）股权激励计划；
- （六）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现修改为：**

**第七十六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 （二）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
- （三）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 （四）公司章程的修改；
- （五）股权激励计划；
- （六）公司分红政策发生变动

(七) 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原公司章程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三) 公司如采取现金分配股利，应当结合公司股本规模、发展前景、利润增长状况、现金流量情况，合理制订方案。具体的现金分红比例将由公司董事会制订分配方案，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四)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现修改为：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回报规划方案应当在综合分析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公司发展战略、投资者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股东持续、稳定、合理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应当遵循以下规定：

(一) 股利分配方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如采取现金分配股利，应当结合公司股本规模、发展前景、利润增长状况、现金流量情况，合理制订方案。

(二) 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公司当年盈利，并由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2、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三) 分红比例的规定

在公司正常经营且现金流量满足的前提条件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分红，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

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四）股利分配的时间间隔

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五）股票股利发放条件

公司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考虑进行股票股利分红。

（六）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及相关决策机制

公司董事会根据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实际情况，结合独立董事、监事会及股东的意见制订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至少每三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如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董事会可以对分红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进行调整，调整时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